北京航空航天大学

校党政办函字[2017]3号

关于 2018 年寒假放假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:

2018年寒假即将开始,为了方便全校师生员工安排学习、工作、生活和休假探亲,现将学校 2018年寒假放假安排通知如下:

- 一、全校学生寒假假期自 2018 年 1 月 29 日(星期一)至 3 月 4 日(星期日); 3 月 5 日(星期一)正式上课。
- 二、全校教职员工寒假假期自2018年1月31日(星期三)至2月27日(星期二);2月28日(星期三)正式上班。
- 三、学校新春团拜会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(星期二)召开,具体召开时间、地点及参会人员见学校会议表。

四、寒假期间,校机关各部门、直附属单位、各学院教学科研单位均需安排寒假值班。请各单位将寒假值班人员及值班领导名单(电子版)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(星期三)之前报党政办公室(xiaoban@buaa.edu.cn)备案。(注:值班表模板请在http://dzb.buaa.edu.cn下载服务中下载。)

值班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7 日,上午 8: 30—11: 30, 下午 2: 00—4: 00 (春节等法定假日和星期六、星期日除外)。学校总 值班室设在保卫处,电话: 82317110、82328060。如遇紧急情况,按学校有关规定,逐级及时上报。

五、寒假春节期间,各单位要做好防火、防盗和安全保密工作, 遇降雪天气要及时组织人员清理责任区内的道路积雪,方便出行, 确保交通安全。

学校师生员工及家属子女要注意住宅(宿舍)防火、防盗,防止意外事故,注意交通安全,严格遵守北京市人民政府和学校关于 燃放烟花爆竹的有关规定。

六、学生工作部门(学生处、研究生管理处、团委等)应尽量 安排好假期留校学生的各项活动,关心他们的学习和生活,要特别 做好经济困难学生的工作。

学校各单位要关心教职员工和离退休老同志的生活,切实做好 春节慰问工作,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。

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十九大的新要求,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和学校有关规定,厉行节约、廉洁自律,过一个朴实节俭、安定祥和的春节。

特此通知。

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7年12月15日